

民 权 县 人 民 政 府

民权县人民政府 关于商丘市政协五届五次会议第 55340 号提案 办理情况的函

商丘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：

商丘市政协五届第五次会议期间提出的关于“进一步加强杨絮污染治理”的提案收悉。现将民权县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通过 2018 年度变更调查与国土三调耕地数据叠加分析，全县耕地变为林地 7.39 万亩；永久基本农田变为林地 6.06 万亩。

依据《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防止耕地“非粮化”稳定粮食生产的实施意见》（豫政办〔2021〕9号）文件要求，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，落实耕地保护目标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，明确耕地利用优先序。对耕地实行特殊保护和用途管控，严格控制耕地转为林地、园地等其他类型农用地。我县计划将耕地“非粮化”问题整治纳入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，以乡镇为单位开展耕地“非粮化”问题整治，重点是将农村村民在原耕地范围内植树（大部分为杨树）占用恢复耕地原貌，5年内将基本农田“非粮化”问题基本整改到位。每年全县可整治恢复耕地 6000 余亩，5年整治恢复耕地 30000 亩，切实有效减少杨絮污染问题。

通过耕地“非粮化”问题整治，既减少了杨树的数量，从源头上减少了杨絮污染，又增加了耕地量，保证了国家粮食安全。

2021年8月27日

(联系人：赵鸿乾 电话 13513709059)

